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阳政办函〔2023〕1号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阳城县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乡(镇)人民政府,开发区管委会,县直及驻阳各单位:

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,做好《2023 年度阳城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编制工作,请各单位依据《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的通知》(晋市政发〔2020〕15号)第六条规定,全面梳理 2023 年本单位承办的,拟由县政府出台的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、涉及重大公共利益或社会公众切身利益的重要规划、重大改革措施、重大政策、重大公共建设项目等。

各单位要认真梳理并填写《2023 年度阳城县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清单(样表)》,由单位一把手签字确认、加盖公章后,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前将纸质版报送至县司法局行政执法综合股(县司法局办公楼 315 室),电子版发送至 xzzfzhk2019@163.com。

对列入《目录》的事项,经县政府审定后公布实施。列入《目

录》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必须严格落实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,确保程序正当、依法实施。

附件:2023 年度阳城县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清单(样表)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13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3 年度阳城县重大行政决策项目录清单(样表)

单位名称(盖章):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名称	承办单位	法律政策 依据	重大行政决策 出台背景	承办时间	计划完成时间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...							

领导签字: